

项目验收报告

根据福田区数据管理中心宏杉存储设备维保服务（2021-2022 年度合同（采购合同编号：无）的约定，我单位对福田区数据管理中心宏杉存储设备维保服务项目（2021-2022 年度）政府采购项目中标/成交供应商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货物/服务进行了验收，验收情况如下：

项目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福田区数据管理中心宏杉存储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(2021-2022 年度)	项目编号 (如有)	无	
	采购单位	深圳市福田区数据管理中心	中标/成交供应商	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
	中标/成交金额	452,300.00	合同履约时间	自 2021.1.5 至 2023.1.4	
	货物型号规格、标准及配置 (或者服务内容、标准):				
	1、原厂备件更换服务 2、现场故障诊断及故障排除技术支持服务 3、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4、维护性软件及主版本升级服务 5、网站及论坛在线支持服务 6、健康检查服务 7、服务质量反馈与交流				
验收记录	验收分项		验收情况	是否通过	备注
	1. 第三季度巡检报告		合格	通过	
	2. 第四季度巡检报告		合格	通过	
	3. 年度服务总结报告		合格	通过	
					
					
					

验收结论	验收结论性意见： 合格
	有异议的意见和相关说明（如有）： 提出异议人员签字：
参与验收人员签字/盖章	采购单位验收小组成员签字（单位公章）： 组长：志伟 组员：姚浙磊 江红  2022 年12 月5 日
	中标/成交供应商参与人员签字（单位公章）： 张新友 周厚润 祝庚  2022 年12 月5 日
	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专业机构、专家、社会采购代理机构（如有）：
	实际使用人（采购人和实际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选填）：
	服务对象（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选填）：

- 注：1. “验收结论性意见”请注明合格或者不合格；
2. 如经专家或者质量检测机构验收，请附检测报告；
3. 以上只能由采购（验收）单位填写；
4. 本表一式三份，采购单位和中标/成交供应商各一份；采购单位申请支付资金尾款时，需提交一份给区国库支付中心，作为资金尾款支付审核的附件依据。

备注：该参考模板适用于自行采购项目，采购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减分项内容。